

陈典

(1963—1995)

文集

上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Collected Works of Chen Gong

陈典

(1963—1995)

文集

上

祝贺陈共教授从事教学56周年
Collected Works of Chen Gong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



陈共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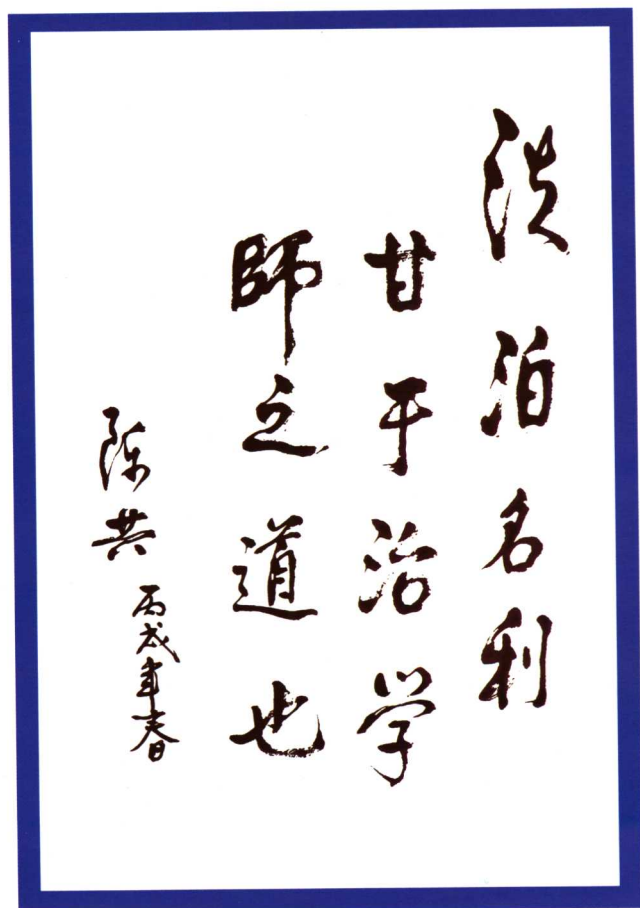


陈共教授在家中与夫人合影



陈共教授在家中工作室

摄于杭州财院



陈共书法



陈共教授与本科生合影



陈共教授与博士生合影



陈共教授在深圳海滨

作者简介

陈共 汉族，1927年4月8日出生于辽宁省盖州市。曾就读于东北大学，1948年秋季赴解放区正定华北大学学习和工作，1950年转入中国人民大学学习和工作，研究生肄业，先后在财政系会计教研室和财政教研室任教，曾任财政教研室党支部书记。1972—1978年在北京经济学院期间曾任经济研究所所长兼党总支书记。1978年中国人民大学复校后曾任财政系副主任、主任，校党委委员，校学术委员会委员。现任财政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社会兼职有：现任中国财政学会顾问，中国税务学会常务理事，曾任中国税务师协会（前为税务咨询协会）副会长。

主要代表著作（包括合编）有：

1. 《工业企业经济活动分析》，1954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
2. 《财政学》，1964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
3. 《社会主义财政金融问题》，1981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曾获1988年国家级优秀教材奖；
4. 《财政学教程》，1984年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曾获1988年国家教委优秀教材一等奖；
5. 《财政学》（高等学校财经类专业核心课程教材），1994年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6. 《证券学》，1995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
7. 《财政理论与财政改革》，1995年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8. 《财政学》（普通高等教育“九五”、“十五”国家级重点教材），1998年、2002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
9. 《财政学》（教育部面向21世纪经济、管理类核心课程教材），1999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



10. 《美国财政政策的政治经济分析》，2002 年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11. 《积极财政政策及其财政风险》，2003 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
12. 《日本财政政策的政治经济分析》，2007 年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前 言

一、编选说明

我于 1948 年秋季参加工作，先是在正定华北大学学习一段时间后留校担任政治学习班副队长工作，从此开始从事教育工作。1950 年建立中国人民大学之初，从在校干部中抽调一批人组成一个财经教研室，这批人一边组织起来自学财经理论和知识，一边等待着苏联专家的到来参加学习并从事教学工作。苏联专家到达后，我被安排到财政系会计教研室，并有幸被允许脱产参加研究生班学习，仅学习了一个学期就因教学需要又调出讲课，1951 年初开始走上大学讲堂，从此终生做了一名既光荣而又普通的教员。回想起来，半年的研究生班学习，对我以后的教员生涯实在有终生的意义。半年学习，得以严格而系统地学习和阅读了《资本论》1 卷，以后又通过夜大学全面学习了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为从事教学和研究打下了初步的理论基础。

从事教学伊始，我是在财政系会计教研室，讲授会计原理、工业会计、工业企业经济活动分析三门课程。由于当时经常到政府部门讲课和带领同学到厂矿实习，有较多的机会到基层厂矿调查研究，因此比较熟悉微观经济活动和信息。通过 5 年的教学实践我已经可以熟练地讲授这几门课程，并与闫金锷合作编写出版了全国第一本《工业企业经济活动分析》教科书。1956 年因工作需要转调到财政系财政教研室，重新开始一门新的课程和一个新的学术领域。此后，经历了政治运动、下放农村劳动锻炼和“大跃进”，实际上到国民经济调整时期才恢复和进入正常工作状态。其间我曾有机会到国家计委综合司综合处工作半年，半年工作的时间虽短，但对此后的财政学教学和研究却大有裨益。如果说过去讲授会计课程使我具备了微观经济的基础知识，那么到国家计委工作半年则广泛接触到国家全局的宏观经济信息，大大开阔了视野，形成了从国民经济全局出发研究财政理论问题和讲授财政学的



基本思路。到财政教研室后的第一项科研成果,是由我和侯梦蟾执笔编写的结合中国实际的全国第一本《财政学》,1964年由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同时,于1963年和1965年在《经济研究》上发表了两篇学术论文。

但是,刚刚开个头,就因一场“文化大革命”被迫中断了10年,直到中国人民大学复校才又重新开始正常的教学和科研活动。复校后,我被任命担任财政系副主任,分管教学和学生工作,由于忙于行政工作和准备重新开讲财政学,到了1980年才公开发表第一篇学术论文,如此算来,到如今(2005)不过27个年头。本《文集》收入的文章主要是这一期间撰写的公开发表的论文、学术报告稿和讲课稿。

以上是我从事教学和研究的简历,也是编辑这本《文集》的历史背景。

关于《文集》的编选说明以下几点:

(1) 编选的时限。选取的时限是从我转入财政学的教学和研究之后开始的,而且主要是改革开放后写作的,只有两篇是改革开放前在《经济研究》上发表的文章,《文集》的总时限是1964—2005年,其中主要集中在1980—2005年。

(2) 编选的范围。选取的范围大体可分为四类:一是,在报刊上公开发表的论文,这是《文集》的主要部分和主要内容,其中包括与他人合写的论文;二是,在政府机关内部刊物发表或没有公开发表的在校外各种类型会议上的学术报告稿、讲话稿、发言稿和校内的博士生讲课稿;三是,为他人出版著作撰写的评介和序言,只选入了反映我本人的某些学术观点的部分;四是,一份未公开发表的关于财政学课程体系和教学改革的课题研究报告,作为附件列入。

(3) 文章编辑的顺序是按发表或写作时间排列,文集目录上标明了发表的年份,至于各年份内部的文章则没有严格按发表的时间排列。

(4) 编入的文章,为了体现写作的时代背景,基本保持原貌,只是对已经发现的错别字的修正和对个别文章的文字略加修改。

(5) 编入的文章是和我国财政理论发展、财政体制改革的进程紧密联系的,从先后发表的论文可以看出作者的某些理论观点和政策主张的变化,甚至对同一个问题先后有不同的提法和不同的主张。作者自认为这是一种正常现象,是前进中的变化,或者说是变化中的前进,所以在编辑时没有做任何调整。

(6)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编入的文章之间存在一定的重复问题,特别是校外的学术报告稿、会议发言稿和校内博士生讲课稿的大部分,主要是来自



已经发表的论文，是某些论文的整合、提炼和加工，不过，这种稿件反映了作者学术活动的足迹，所以在编选时没有删节，而是完整地收入《文集》。

(7) 感谢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感谢出版社财政金融事业部的同志在编辑和校对中付出的辛勤劳动。

二、主要学术观点简介

1. 关于资金问题

《文集》的第一篇文章，也就是我公开发表的第一篇论文，题目是《关于流动资金概念的几个问题》。这是因为我的学术生涯是从会计学（含企业财务）开始而后转入财政学的，而资金恰恰是会计学与财政学的结合点，企业需要投资和占用资金，而对国有企业来说，是由财政供给投资和划拨资金，所以资金问题自然构成会计学和财政学都必须关注和研究的共同性问题。马克思在《资本论》第2卷中关于“资本的循环和周转”的研究为研究资金问题提供了严密的逻辑和理论基础，然而，我国在实际工作中对资金概念的应用往往不符合马克思所阐明的基本原理，从而对资金的占用、供给以及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带来不利的影响。研究资金问题的目的，就是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澄清实际工作中对资金概念的某些不确切的说法，探索资金循环和周转的规律，明确资金的特性，完善资金筹措和供给机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文集》中先后有6篇文章是探讨资金理论、资金周转和建设资金的筹集问题。

关于流动资金和固定资金的概念往往被这两个名词的用词所误导，似乎流动的才是流动资金，固定不动的才是固定资金，这是资金概念上的极大误区。比如，学术界和实际工作部门经常将流动资金与流通资金相互混淆。其实，流通资金是和生产资金相对应的，是指资金周转过程中在流通领域占用的资金，其中既包括流动资金，也包括固定资金。研究资金问题必须首先明确一个基本思路，就是一切资金都是流动的，流动资金和固定资金都是不断循环和周转的，二者的区别仅在于周转方式的不同：流动资金是随着它的物质形态（如原材料和工资）而一次性地消耗，一次性地收回，一次性地补偿；固定资金则是随着它的物质形态（如厂房和机器设备）的多年消耗，通过折旧形式逐步地收回，逐步地补偿。就一个投资项目来说，在固定资产折旧期间，扩大再生产主要是依靠增量性的新的投资，而流动资金首先是补偿已经消耗的流动资金，而后适应新增的固定资产投资再增拨流动资金。在计



划经济时期,出于追求增长速度,重视扩大固定资产投资而忽视流动资金的补偿和增拨,致使流动资金短缺,导致流动资金与固定资金的比例失调,结果造成欲速而不达的事件,屡见不鲜。

对固定资产的再生产来说,固定资产折旧是一个重要的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折旧是随着固定资产的逐步消耗而提取和积聚起来的一种基金,它的性质是补偿资金,应当首先用于固定资产的补偿和更新,这是理所当然的。如果就一个新建企业来说,当它尚未达到“更年期”之前,不断提取的折旧基金会“沉淀”下来,因而为了加快建设,将沉淀的折旧基金当作积累基金用于基本建设投资使用,是可以的,也是合理的,这是马克思已经论证了的基本原理。不过,补偿基金用做积累基金是有条件的,有限度的,就是当该企业到达“更年期”之后,必须由新投入的固定资产所形成的折旧来补足,保证原有固定资产的补偿和更新。我国计划经济时期,由于追求速度,一味扩大基本建设投资而忽视固定资产的补偿和更新,长期实行低速折旧制度,而且将企业折旧基金作为财政收入集中到国库从事基本建设投资。这种做法,从短期来看似乎是加快了建设,新建工厂一大片,然而老工厂却破烂不堪,技术落后,因而从长远来看是延缓了建设。

随着我国市场化改革的加快,资金使用效益问题提上重要的议事日程。《文集》中《论资金》一文根据马克思主义原理概括了资金的基本特征,提出了资金的“三性”,即物质性、补偿性和增值性。这种提法现在看来是属于基本经济知识问题,但在当时的年代却遭到一些同行的质疑,认为资金具有增值性就是将资金和资本相混淆了。其实,从某种角度来看,资金与资本没有什么不同,只是叫法不同,而且资本的叫法更确切一些,都是从事经营活动的本钱。从事经营活动就要保本,就要赚钱,一旦亏本,连简单再生产也不能维持下去,不论是社会主义还是资本主义,不管是叫做资金还是叫做资本,都是如此。当然,从另一种角度来看,在不同生产资料所有制下,经济范畴是体现不同的经济关系,资本是体现剩余价值的剥削关系。

2. 关于财政学的基本理论问题

所谓财政学的基本理论问题主要是指对财政概念和财政职能的理解和概括问题。财政概念和财政职能是和经济体制直接相关的,我国由计划经济体制转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对财政概念和财政职能的理解自然需要与时俱进,重新认识,但其间也存在继承与发展的关系。

我国计划经济时期到改革开放初期,财政学界曾经召开过两次大型财政



学基本理论讨论会（第一次是1964年在大连东北财经学院召开的，第二次是改革开放后的1982年在厦门大学召开的）。《文集》的第2篇文章是为第一次讨论会提供的论文，《文集》的第11篇文章是为第二次讨论会提供的论文。通过两次讨论会基本形成了后来称之为财政基本理论的四个学派：国家分配论、社会再生产论、剩余产品价值论和共同需要论。我个人基本上是支持国家分配论，主要是接受其中两个基本观点，即财政是国家的一种经济行为和财政是一个分配问题，用一句话来表达就是财政是国家的集中性分配。但同时也认为“国家分配论”的理论阐述还很不完善，甚至存在严重的瑕疵。《文集》的第11篇论文就是在“剩余产品价值论”和“共同需要论”观点的启迪下，试图对“国家分配论”的几个问题进行理论阐述。主要讲了三个问题：一是财政的产生和发展是由什么决定的，论证了决定财政产生的“本原”不是国家，而是一定的经济条件；二是财政规律和财政政策的相互关系，论证了国家可以决定财政政策，但财政政策不能违背财政规律，如果把财政政策看成一条曲线，财政规律则是它的轴线，国家只能在这个轴线的一定范围内决定财政政策；三是关于财政概念的表述，认为财政概念的表述应包含两方面的内容：一方面，财政首先是一种经济活动，这是财政的共性，另一方面，财政活动在不同社会制度下体现的分配关系是不同的，这是财政的特殊性，而财政概念应是两个方面的完整的统一。

1992年党的十四大在总结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在探索经济体制改革方面所取得的理论成果的基础上，提出了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最终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国的经济改革进入了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为目标的新的历史阶段。1992年10月我受国家教委社科司的委托召开一次“高等学校财经类专业核心课程财政学教学大纲研讨会”，研讨会集中讨论了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为指导加快财政学和财政理论的更新和发展问题。会后编辑出版了《财政理论探索——走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一书，我提交了《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为指导，加快财政理论的更新和发展》论文，提出并论述了重新认识和界定财政的职能范围、改变财政的经济调控方式、财政改革的目标以及推动财政体制改革等问题。随后又在《关于财政学基本理论的几点意见》一文中，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财政概念、公共需要理论、公共物品理论和财政职能等财政学基本理论问题进行了阐述。基本思路是主张以政府与市场的关系为出发点研究和思考财政概念和财政职能问题：认为在市场经济体制下，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基础性作用，政府的作用



是弥补市场的失灵和不足,实施宏观调控;认为政府的经济职能是优化资源配置、调节收入分配、促进经济稳定增长和发展,而政府的经济职能也就是财政的经济职能,财政不过是通过本身的特殊机制履行和实现政府的职能。财政“三大职能”的主张借鉴了西方财政学,但根据我国当前的实际情况,在第三个职能中加上“发展”职能,并明确和强调“发展”与“增长”两个概念不同的含义。

3. 关于财政与“公共财政”的争论问题

财政一词在我国应用了一百多年,已经约定俗成,而在财政改革中有人提出市场经济下的财政应命名为“公共财政”,本人对此表示质疑,《关于“公共财政”商榷》一文阐述了质疑的理由。首先,财政与“公共财政”两个词同是来源于英文中的一个词,即 public finance,在中文中的“财政”与“公共财政”实际上是同义语,二者并用,不可避免会在行文中和国际交流中带来不必要的麻烦。其次,从理论渊源上考察,我国也曾将 public finance 一词译为“公共财政”,不言而喻,是指亚当·斯密时代的财政学,而如今在西方经济学中已经存在“公共经济学”取代原来的“公共财政”的趋势,对我国真正有借鉴意义的是前者而不是后者。再次,从实践来看,至今仍然对“公共财政”的内涵缺乏科学和明确的界定,而是采取实用主义态度,似乎把“公共财政”当作一个筐,每出台一项新的改革都往里面装。我国当前需要的是实实在在地充分发挥并强化财政在构建和谐社会中的作用,而不是有意地追捧含义模糊的“公共财政”概念。

4. 关于我国财政收支规模问题

财政收支规模是以财政收入或支出占 GDP 的比重来表示的。按一般的正常规律,一个国家的财政收支占 GDP 的比重在工业化初期仍处于低水平,在 10% 上下,随着工业化的进程逐步提高,达到一定限度则稳定在一个“点”上略有波动,目前经济发达国家财政收支规模的状况都是如此。我国改革开放后在 1978—1995 年的 17 年间,财政收入虽然仍是增长的,但财政收入占 GDP 的比重却出现急剧下降的趋势,1978 年为 31.2%,到 1995 年下降为 10.3%,每年平均递减 1.23 个百分点。在这种形势下,国家预算十分拮据,左支右绌,收不抵支,使国家财政陷入困境,无力履行国家财政应有的职能。但是,在预算内财政收支增长缓慢的同时,预算外和制度外资金却在急剧膨胀,严重冲击和侵蚀预算内收支。当时财政学界的一项重要研究课题,就是研究财政收支占 GDP 比重变化的一般规律,探索我国财政收入



占 GDP 的比重急剧下降的原因并寻求治理的对策。《文集》中的许多篇论文都是围绕这个议题展开的,其中有三篇是在国家行政学院和财政部领导干部研讨班的讲话稿,就是和财政部门的领导干部一道共同探讨这个问题。

1994 年实行工商税制改革和分税制改革,特别是进入“九五”之后,财政收入出现逐年两位数增长的新形势,由于财政收支增长速度超过 GDP 增长速度,财政收支占 GDP 比重开始由逐年下降转为逐年上升,2005 年上升为 17.3%。在财政收入大幅增长的形势下,有人提出实行减税政策刺激经济增长并控制财政收入的过快增长的主张,显然这是一个值得认真研究的政策方向问题。我的看法是:减税政策不是灵丹妙药,并不适合当前中国的国情。当前最好的做法应是:(1) 从国家与市场关系的战略高度出发,同时将预算外资金的情况考虑在内,确定一个财政收入占 GDP 比重的上限;(2) 根据目前情况,财政收入占 GDP 的比重还存在一定的可增长的幅度,但应逐年控制财政收入的增长速度,不宜过快;(3) 控制财政收入增长的主要指标是财政收入增长弹性系数(财政收入增长率与 GDP 增长率之比),我国“九五”时期年均财政收入增长弹性系数为 1.6,“十五”时期前四年为 1.55,可以考虑逐年适度减低财政收入增长系数,直到财政收入占 GDP 的比重达到上限,将该系数降为 1 或略高于 1,即恢复过去曾经提倡的“同步增长”。

5. 关于“利改税”和税制改革问题

1983 年我国实行“利改税”改革,主要内容之一是对国有企业开征企业所得税,对我国来说,国有企业开征所得税是观念和税制的一次重大突破。但由于客观条件的不成熟,企业所得税随后受到企业承包制的冲击。承包制具有灵活性和激励企业积极性的优点,可以适应当时的客观条件,但问题在于承包制所承包的对象是什么,是包利还是包税,或者说是税前承包还是税后承包,这在当时曾引起一场大争论。所谓税前承包,就是将企业所得税承包了,甚至个别地区和企业连带流转税也承包了,再加上沿袭了已经实行多年的税前还贷,则严重影响了国家财政收入,削弱了国家的宏观调控功能。《文集》中《论税利分流》一文对“税利分流”的理论依据、“利改税”的历史评价、承包制的利弊、税前承包还是税后承包等问题进行了评论,随后又陆续发表了《税后承包的启示》、《论税利分流与承包制》、《税利分流将承担起新的使命》等几篇相关文章。

我国 1994 年对工商税制进行了全面的改革,建立了基本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税收制度,10 多年来经过局部调整,运行状况基本良好,



但为了适应经济发展和深化改革的要求,目前需要进行一次较大的调整或改革。有人提出当前工商税制改革的方针应以减税为核心或以减税为主旋律,我对这种提法持质疑态度,在《文集》中《减税政策评析》一文系统地阐述了我的观点。我认为,这次税制改革应是在1994年改革的基础上采取基本稳定、结构性调整的方针,目标是优化税制,提高税制效率。结构性调整应是全方位的,贯穿在税收功能的结构性调整、税种的结构性调整、税负的结构性调整和税收优惠的结构性调整等各个方面。特别要强调税收功能的结构性调整,要合理调整直接税与间接税的关系,更加重视直接税,要合理调整税收的财政收入功能和调节经济功能的关系,更加重视经济调节功能,通过强化经济调节功能增加税收收入。税负的结构性调整,也应是有增有减,而不是全面减税。

6. 关于财政赤字问题

1980年在昆明召开第四次全国财政理论讨论会,主要议题是讨论财政赤字问题,在会上展开了热烈的争论。争论的焦点主要是两个问题:一是1979年发生的财政赤字(或泛指财政赤字)是否有积极作用的一面;二是通过发行国债弥补的支出是否也是财政赤字。有两种不同意见:一种意见认为,财政赤字是一种消极因素,必然带来通货膨胀,1979年的经济形势虽好,但没有赤字形势会更好,甚至有人主张1981年对所有重大建设项目的基建建设停止一年,彻底消灭赤字,认为发行国债弥补支出不应视为赤字。另一种意见认为,对赤字的作用应做具体分析,1979年在大好形势下出现赤字,不能完全否认赤字的积极作用,赤字在一定条件下不是必然带来通货膨胀,应当从财政、信贷的综合平衡的角度来看待财政赤字,认为发行国债弥补的支出也应视为赤字。后一种观点首先是由我校当时财政教研室的主要成员经过讨论提出的,《文集》中《财政赤字初议》一文不过是温和地表达这种意见,同时在这次讨论会之前的两次内部讨论会上,我曾提出财政赤字也是一种经济调节手段的观点,侯梦蟾同志曾提出不要把财政赤字看成洪水猛兽的说法,在这次全国讨论会上自然成为被关注的对象。

这次会议之后的一段时间内,关于财政赤字的论点几乎呈现一边倒的形势,报刊杂志多是批判“赤字无害论”的文章,财政赤字问题俨然成为一个带有政治性的敏感问题,即使有几篇想做一些具体分析的文章,也只能是闪烁其词,力图不触动这一敏感的神经。这种研究气氛,严重桎梏了对财政赤字的深入探讨,后来我国自1982年至今长期存在财政赤字的现实,才使这



种研究气氛趋于缓和，至于从理论上深入探讨财政赤字问题，则是邓小平同志 1992 年在“南巡讲话”中提出市场经济既不姓“社”也不姓“资”之后才开展起来的。王高潮的博士学位论文《中国财政赤字的经济学分析》于 1993 年出版，我为之作序（在《文集》中定名为《我对财政赤字的观点》），对这本书概括了八个观点，这也是我对财政赤字问题的全面的观点。

7. 关于财政政策及其运用问题

财政政策在我国宏观调控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但我国财政政策的运用是经历了一个从摸索到自觉的过程。我国自 1998—1995 年实施积极财政政策以及随后稳妥地转向稳健财政政策，可以称为国际上成功运用财政政策的一个典范，标志着我国运用财政政策及其操作艺术日臻成熟。《文集》中《积极财政政策基本经验的探索》、《从财政政策转型看稳健财政政策》等几篇文章，对照国际的经验教训，初步探索了我国运用财政政策的基本经验并对稳健财政政策的操作提出了个人的看法。

陈 共

2006 年 8 月